关于召开全国地方高校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 工作交流研讨会第二轮通知

有关高等学校:

为更好推进"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"(以下简称"卓越计划")的深入实施,适应"互联网+"、"中国制造2025"等国家战略需求,推动教育资源向服务区域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的专业集群汇聚。根据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家工作组的建议,在第一次通知的基础上,对本次会议时间及会议内容略有调整,请各有关高校做好会前准备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会议时间

2015年12月26日-27日上午,会期两天

二、会议地点

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松江校区(松江区龙腾路 333 号)图 文信息楼第二报告厅

三、会议主题

主题一: 国家战略

主题二: 卓越计划实施情况、实施工作评价及专业认证

主题三: 协同育人

四、会议回执准备

还未回执的高校,请于12月19日前将回执发至:jwc@sues.edu.cn,各校参会代表不超过2人。

五、联系人

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务处: 崔琳琳

电话: 021-67791229, 18818209212

传真: 021-67791230

邮箱: jwc@sues.edu.cn

附件:

1. 交通路线指南

2. 会议回执

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